

**南京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**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**

1、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冒宜兰女士召集，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7 月 5 日通过电子邮件形式送达至各位监事，监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，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、地点、内容和方式。

2、本次监事会于 2017 年 7 月 8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3、本次监事会应出席 3 人，实际出席 3 人。

4、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冒宜兰女士主持。

5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**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**

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**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发起设立南京紫苏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的议案》**

监事会审核后认为：公司与一村资本等专业投资机构共同出资，发起设立投资基金有利于借助投资机构专业经验和资源，提高公司的投资能力，加快公司产业升级和发展的步伐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**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**

监事会审核后认为：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，有利于合理利用闲置

自有资金，进一步提高其使用效益，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，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、合规。

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议案获得通过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南京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南京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 年 7 月 10 日